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并修订 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4 年 9 月 10 日起对本公司管理的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并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作相应修改。

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新增 C 类基金份额

1、基金份额的分类

自 2024 年 9 月 10 日起，本基金新增 C 类基金份额（基金简称：天治天得利货币 C；基金代码：022125.OF）。本基金本次增加基金份额后，对不同份额类别设定不同的基金销售服务费率，投资者申购本基金新增 C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新增 C 类基金份额不参与基金份额的自动升降级。本基金原有 A 类和 B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规则、费率结构以及两类基金份额升降级的数量限制及规则均保持不变。

本基金本次增加基金份额后，将形成 A 类、B 类和 C 类三类基金份额，三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因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及收益结转份额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

2、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

类型	A类基金份额	B类基金份额	C类基金份额
申购费率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费率为零。		
赎回费率			
销售服务费率	0.25%	0.10%	0.01%
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	1元	500万元	1000万元
追加申购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	1元	1元	1元
单笔赎回的最低份额	1份	100份	1份
单个基金账户最低保留基金份额余额	1份	500万份	100万份
基金份额升级规则	不少于500万份时，自动将A类基金升级为B类	少于500万份时，自动将B类基金降为A类	不参与升降级规则
管理费率	0.20%		
托管费	0.05%		

注：若C类基金份额单个基金账户下存在多个交易账户，则每一个交易账户均需满足最低保留基金份额余额不低于100万份。

3、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业务办理

- (1) 投资者可自2024年9月10日起办理本基金C类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等业务。
- (2) 投资者在办理C类基金份额转换业务时，单笔转出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份。
- (3) 各销售机构（直销柜台除外）对上述首次申购及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直销柜台除外）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申购各类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限制及规则，基金管理人必须至少在调整实施之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4、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名称：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丰谷路315弄24号1-3层

法定代表人：马铁刚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701号西岸智塔东塔19层

电话：021-60374800

传真：021-60374934

联系人：韩涵

客户服务电话：400-098-4800（免长途通话费用）、021-60374800

网址：www.chinanature.com.cn

电子直销：天治基金网上交易平台“E天网”

网址：<https://etrade.chinanature.com.cn/etrading/etrading.jsp>

上述销售机构的地址和联系方式等有关信息，请详见各销售机构的网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示。

二、《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相关条款修订

为确保本基金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本次修订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公司已就修订内容与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协商一致。《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

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于2024年9月10日起生效。本公司将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进行相应内容更新并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hinanature.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098-4800、021-60374800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遵守基金交易规则，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7日

附件：《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

章节	原《基金合同》内容	修订后《基金合同》内容
二、释义	<p>基金份额分类：本基金分设两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p> <p>A类基金份额：指按照0.25%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p> <p>B类基金份额：指按照0.1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p>	<p>基金份额分类：本基金分设三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u>B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u>。<u>各类</u>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p> <p>A类基金份额：指按照0.25%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p> <p>B类基金份额：指按照0.1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p> <p><u>C类基金份额：指按照0.01%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u></p>
四、基金份额的发售	<p>(八) 基金份额类别设置</p> <p>1、基金份额分类</p> <p>本基金按照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数量的不同，对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因此形成不同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设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A类基金份额按照0.25%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B类基金份额按照0.1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p>	<p>(八) 基金份额类别设置</p> <p>1、基金份额分类</p> <p>本基金按照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数量的不同，对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因此形成不同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设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u>各类</u>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A类基金份额按照0.25%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B类基金份额按照0.1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u>C类基金份额按照0.01%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u></p>
	<p>2、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p> <p>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的限制具体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调整申购各类基金份额的具体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p>	<p>2、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p> <p>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限制具体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调整申购各类基金份额的具体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p>

七、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p>(一) 基金管理人</p> <p>1、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 298 号 4 号楼 23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 159 号 法定代表人：单宇</p>	<p>(一) 基金管理人</p> <p>1、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u>上海市徐汇区丰谷路 315 弄 24 号 1-3 层</u> 办公地址：<u>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 701 号西岸智塔东塔楼 19 层</u> 法定代表人：<u>马铁刚</u></p>
	<p>(二) 基金托管人</p> <p>1、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u>洪崎</u> 成立时间：1996 年 2 月 7 日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批准机关：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 [2004]101 号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28,365,585,227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p>	<p>(二) 基金托管人</p> <p>1、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u>高迎欣</u> 成立时间：1996 年 2 月 7 日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批准机关：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 [2004]101 号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u>43,782,418,502</u>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p>
十五、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p>(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3、基金销售服务费 基金销售服务费可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服务等各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支配使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对于由 B 类基金份额降级为 A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10%，对于由 A 类基金份额升级为 B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 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两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p>	<p>(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3、基金销售服务费 基金销售服务费可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服务等各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支配使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对于由 B 类基金份额降级为 A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10%，对于由 A 类基金份额升级为 B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 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u>C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适用基金份额升降级机制。各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u></p>

		提的计算公式相同，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章节	原《托管协议》内容	修订后《托管协议》内容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p>(一) 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名称：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 298 号 4 号楼 23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 159 号 法定代表人：单宇</p>	<p>(一) 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名称：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u>上海市徐汇区丰谷路 315 弄 24 号 1-3 层</u> 办公地址：<u>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 701 号西岸智塔东塔楼 19 层</u> 法定代表人：<u>马铁刚</u></p>
	<p>(二) 基金托管人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u>洪崎</u> 成立时间：1996 年 2 月 7 日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批准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 [2004]101 号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注册资本：28,365,585,227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p>	<p>(二) 基金托管人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u>高迎欣</u> 成立时间：1996 年 2 月 7 日 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批准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 [2004]101 号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注册资本：<u>43,782,418,502</u>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p>

	<p>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结汇、售汇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有效期至2020年02月18日）；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p>	<p>代理买卖外汇；从事结汇、售汇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u>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u>（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u>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u>）</p>
<p>十一、基金费用</p>	<p>3、基金销售服务费</p> <p>基金销售服务费可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服务等各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支配使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对于由 B 类基金份额降级为 A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10%，对于由 A 类基金份额升级为 B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 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两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p>	<p>3、基金销售服务费</p> <p>基金销售服务费可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服务等各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支配使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对于由 B 类基金份额降级为 A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10%，对于由 A 类基金份额升级为 B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 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u>C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适用基</u></p>

		<p>金份额升降级机制。各类基金份额的 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p>
--	--	--